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
(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)

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
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通告 CIRCULAR

Subject: 上海證券交易所(上交所)及深圳證券交易所(深交所)發佈滬深股通下程序化交易報告指引

Enquiry: surveillance@hkex.com.hk

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(CCEPs) 及透過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之交易所參與者 (TTEPs) 請留意，上交所及深交所在 2025 年 7 月 11 日發佈了以下資料：

- [上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指引](#) (“指引”)
- [深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指引](#)
- [上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填報說明](#) (“填報說明”)
- [深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填報說明](#)
- [上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填報注意事項](#) (“注意事項”)
- [深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填報注意事項](#)
- [上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信息報告表](#) (“信息報告表”)
- [深交所北向程序化交易信息報告表](#)

該指引將於 2026 年 1 月 12 日生效，並設有三個月過渡期。CCEPs 和 TTEPs 請參考上交所和深交所在其相關網站上的通知，並評估上述變更對其系統及運作的影響。

領航星交易平台 — 中華證券通 (OTP-CSC) 系統就指引、填報說明及注意事項的相關要求無需進行改造。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的提交渠道將為電子通訊平台「e 通訊」。具體細節包括測試安排將於適當時間另行公佈。

營運科

市場監察部主管

王秉厚 謹啟